



姚美玲 著

TANGDA
MUZHICIHU
YANJIU

唐代墓志词汇 研究

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



姚美玲 著

唐代墓志词汇 研究

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

TANGDAI
MUZHICIHUI
YANJIU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唐代墓志词汇研究/姚美玲著. —上海: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,2008

(华东师大新世纪基金)

ISBN 978-7-5617-6321-6

I. 唐… II. 姚… III. 墓志—词汇—研究—中国—唐代
IV. H134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8)第 125872 号

华东师范大学新世纪学术著作出版基金资助出版 唐代墓志词汇研究

著 者 姚美玲

项目编辑 孔繁荣

审读编辑 戴从喜

封面设计 黄惠敏

版式设计 蒋 克

出版发行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

社 址 上海市中山北路 3663 号 邮编 200062

电话总机 021-62450163 转各部门 行政传真 021-62572105

客服电话 021-62865537(兼传真)

门市(邮购)电话 021-62869887

门市地址 上海市中山北路 3663 号华东师范大学校内先锋路口

网 址 www.ecnupress.com.cn

印 刷 者 华东师范大学印刷厂

开 本 890×1240 32 开

印 张 7.5

字 数 211 千字

版 次 2008 年 10 月第一版

印 次 2008 年 10 月第一次

印 数 1—3100

书 号 ISBN 978-7-5617-6321-6/H·411

定 价 26.00 元

出 版 人 朱杰人

(如发现本版图书有印订质量问题,请寄回本社客服中心调换或电话 021-62865537 联系)

序

姚美玲的博士论文《唐代墓志词汇研究》就要付梓了，她将经过三年修订的稿子发给我，让我写几句话。翻看着一页页文稿，当年的情景又浮现在了眼前……

2001年秋，美玲考进了南京师范大学文学院，跟随我攻读“汉语史”方向的博士学位，她是我调到南师大以后招收的第一个博士生。和应届毕业的硕士生相比，硕士毕业后在高校任教多年的美玲显得分外成熟干练。当时她的儿子已是上海体工队初露头角的少年乒乓球运动员，也许是为了照顾年幼的孩子，她选择了与上海相距不远的南京——真可谓“可怜天下父母心”。也正因为此，我当时曾有过一丝忧虑，我怕美玲因此分心，坐不定我们这个专业的冷板凳。

但后来的事实却证明：我的担忧完全是多余的。在南师大的三年中，美玲起早摸黑，焚膏继晷，潜心于学习和研究，多少次，我走进她的宿舍兼书房，但见书桌上、床铺上堆满了一叠叠书籍、拓片和复印资料，她就这样全身心地翱翔在古文献的海洋中。

就在美玲进校的前一年秋（2000年），我到北京大学出席一个学术研讨会，在荣新江先生主持的“中古史研究中心”的书架上，看到一套《唐五代墓志汇编》，煌煌30巨册，汇集了大量出土唐五代墓志的拓片，我竟有些爱不释手，因为这其中不少属近代汉语的第一手资料。回宁后，通过荣先生热心介绍和帮助，我们专业也购得一套。因此，关于美玲的论文选题，我就想放在唐代墓志词汇研究方面。当我征求她的意见的时候，她爽快地答应了。她告诉我，当年硕士阶段在陕西师大跟随郭芹纳先生学习训诂学时，就对当地出土的墓志发生了兴趣，参加工作后也曾参与过墓志材料的整理。于是，题目就顺利地定了下来。

题目虽然顺利地定了下来,困难却是不小。

从事汉语史研究,所据语料的可靠性是第一位的,虽说墓志属出土文献,也就是日本汉学家太田辰夫先生所谓的“同时资料”,但面对数千方墓志拓片,首先有一项浩繁的鉴别整理工作。正如美玲所说:“历代墓志真贋混杂,辨伪工作至关重要。但是辨伪工作又具有一定难度,它要求我们必须具备文物、文献、历史、书法、语言等综合知识,才能对一方墓志的真伪做出正确判断。由于难以见到墓志实物,我们必须借助于录文集册。由志石到拓片;再由拓片到录文;再由录文到集册,辗转数次之后,录文集册中难免会有诸多失误,有的篇章里的失误甚至是俯拾皆是”。对于录文中的不少俗字错录、断句失误及脱、衍讹误之处,必须根据拓片一一细心校核。加之有的拓片已经破损残缺,字迹漫漶,识读考释,谈何容易?为了便于操作,美玲还是以她雷厉风行的办事风格,连续花了不少昼夜,将数千方拓片全部照成数码照片,刻成了光盘。然后跑南师图书馆、跑南大古籍所,广泛收集相关资料,运用掌握的文献学、语言文字学知识对每一方拓片作了精审校勘。一二年中,她孜孜不倦于其间,终于排除了作伪、漫漶、俗别字、错讹字等众多障碍,纠正前人录文、断句标点错误数百处,整理出了一份较为可靠的研究语料。

作为词汇史研究的一个重要问题是文言词、口语词(或云是雅言与俗语)的区别。墓志属于较为典雅的作品,当然其中文言词汇多于口语词汇。但正如吕叔湘先生所云:晚唐是汉语史上“文言由盛而衰,白话由微而显”的重要转折时期,日常生活中鲜活的口语或多或少会影响到典雅的作品之中。美玲通过对大量唐代墓志的反复阅读揣摩,终于总结出了一些规律,这就是:唐代中晚期墓志中的口语词汇多于唐代前期墓志中的口语词汇(初唐时期因模仿承袭魏晋南北朝墓志文的骈偶之风,多四六对仗句式,语言典雅华丽。而中晚唐墓志逐渐散文化,因此口语词渐增);志主身份不同,墓志文所用文言词汇与口语词汇比例也不尽相同(如佛教徒墓志中的口语词汇要高于世俗人士墓志中的口语词汇;歌妓、姬妾墓志中的口语词汇远远高于普通女性墓志中的口语词汇);撰写墓志的人与志主关系不同,墓志文所用文言词汇与口语词汇

比例也不相同(撰者与志主为夫妻、父子、师生等亲朋关系时,因情感真挚,所写墓志往往多用口语);墓志志石的附记性题记,用来交代买地的位置、价钱等语言,多用口语词汇(有的墓志除志文之外,还刻有与葬事相关的附记性文字,这些往往具有较高的口语性,这些语料真实地反映了唐时口语特征,是研究口语词汇的最佳语料之一)。基于这一认识,她将从墓志中钩稽出来的口语词、佛教词汇及特色词汇分类进行了深入研究,发掘、考释出唐代新词、新义凡三百多例,为汉语词汇史的研究,为大型语文性辞书的编纂,为这些墓志材料的更好利用作出了应有的贡献。

词汇研究,方法上容易落入前人的窠臼。对此美玲也作了有益的探索。如按照语义、语法标准将研究的词语分类;结合墓志的格式对词语进行考释分析等,因为墓志文献是一种特定文体,几种固定句式便构成了墓志文的基本框架,依附于每个句式的词语,往往形成一个庞大的同义词群,对各类词群的归纳,既概括了墓志词汇特色,同时也展示了汉语词汇的丰富性。另外目前出土的墓志,以居陕西、山西、河南者为众,因此在研究中,必须借助于现代方言,尤其是陕西、河南、山西三省的方言,因为墓志中的不少词语仍然鲜活地遗存在这些地方方言中。美玲出生于晋南,曾求学于陕西,她充分利用了这一有利条件,于是将唐代词语考释与现代方言佐证有机地结合了起来,取得了很好的效果。这一切都充分显示了她驾驭复杂问题的能力。

令人欣慰的是,经过三年的不懈努力,2004年夏,论文终告顺利完成,递交答辩时,即得到了答辩委员们的充分肯定。次年(2005年)便被评为江苏省优秀博士论文。但美玲并不以此为满足,她深知“学海无涯”,自己的研究还仅仅是个开端。正如她在《后记》中所言:“工作进展比预想的要慢,因为墓志内容比较单调,阅读起来很枯燥,加之录文又必须和拓片比照,非常费时。我耐着性子,一篇篇地读,一张张地对,几乎用了一年半时间,才读完了所需的语料。因而用于撰写的时间就显得有些紧张,论文也就有许多不足之处。聊以自慰的是收集了许多材料,墓志又是一个可持续性的课题,本文的一些不足可以期待来日完

善。”所以，从她毕业后到华东师范大学对外汉语学院任教起，在繁忙的课务和行政工作之余，又用了三年时间进行修订和打磨，这才交到出版社。我很欣赏美玲的这种严谨的治学态度，这与当下有的学生论文答辩刚一结束，评阅专家的意见还未能吸取，错字硬伤还未及改正，就迫不及待地出版这种急功近利的态度形成天壤之别。因此，在写下以上一些文字的同时，我还要提醒美玲：唐代墓志面广量大，就其词汇研究，本书涉及的还仅是冰山一角，“路漫漫其修远兮”，希望在今后的日子里，仍然保持当年的拼搏精神，将这一可持续的课题继续下去，企盼能在不久的将来看到美玲新的研究成果。是为序。

董志翘

丁亥秋于金陵石头城下

凡 例

一、书中所引墓志例句一般情况下字词不加任何改动，维持原文。如需改动时，另加说明；标点有误时，则直接更改，不附说明。

二、直接引用的墓志例句绝大部分录自《唐代墓志汇编》、《唐代墓志汇编续集》，个别例句录自《新中国出土墓志》、《唐代墓志汇编附考》等。为便于读者核查，书中标记录文出处时，《唐代墓志汇编》省作《汇编》，《唐代墓志汇编续》省作《续》。

三、每节内所释词语、所校误例，均按词、句所在墓志的年号顺序排列。所释词语，只标明墓志例句的出处，其他例证不一一标注；所校字词，也只标明该例出处。

四、为读者核查检索方便，墓志的年号顺序依据《唐代墓志汇编》、《唐代墓志汇编续》之体例、以志主落葬日期先后为序，并不加改动。若墓志年号缺失，缺失年号用□代替。如《慈润寺故大明歆律师支提塔记》，志文中未刊刻年号，故作贞观□年《慈润寺故大明歆律师支提塔记》。

五、录自《唐代墓志汇编》、《唐代墓志汇编续集》、《新中国出土墓志》、《唐代墓志汇编附考》的墓志，墓志题名一律使用简称，例如：《大唐故秘书省司赵意府君之墓志》省作《赵意墓志》；《大唐故仇君夫人袁氏墓铭并序》省作“仇道夫人袁氏墓铭”（夫人或依题名作妻）；显庆元年《唐故夫人张氏墓志》，称为《张氏墓志》；《唐故隰州永和县令韩才君□夫人墓志铭》省作《韩才侯夫人合祔墓志》。如果名、字有缺时，用□代替，如显庆五年《大唐魏君志铭》省作《魏□墓志》。志主为佛徒（包括道士），直接以原题为名，不省称。如贞观廿年《慈润寺故大慧□法师灰身塔》，仍为贞观廿年《慈润寺故大慧□法师灰身塔》。

六、墓志别称繁杂,如“墓志”、“墓志铭”、“志铭”、“墓表”、“权厝志”等,文中一律省作《某某墓志》或《某某墓志铭》。

七、所引墓志录文在使用规范简化字排印时,原文中的繁体字、异体字全部改为对应的简化字,但个别字因无对应的简化字,仍保留原来的字形。

前 言

近代汉语词汇是近代汉语研究的一个重要课题,也是汉语词汇史研究中的一个重要环节,近年来备受研究者的重视。研究的资料范围正处在逐步扩展中,汉译佛经、敦煌吐鲁番文书、禅宗语录、宋儒语录、诗词戏曲、文言小说、白话小说、笔记杂著等各类文献,都已经被研究者所涉猎。研究材料的延伸、扩展,往往带动学术的深化,形成研究的热点。纵观近代汉语词汇的研究现状,从五十年代张相的《诗词曲语辞汇释》开始,到蒋礼鸿的《敦煌变文字义通释》、蒋绍愚的《唐诗语言研究》、王锺的《唐宋笔记语词汇释》、袁宾的《禅宗著作词语汇释》、李维琦的《佛经释词》、《佛经续释词》,一直到董志翘师的《〈入唐求法巡礼行记〉词汇研究》,无一不是对新材料的利用、对新领域的开拓。

墓志文献作为近代汉语的研究语料,正悄然走进人们的视野,它在汉语史研究中的价值正得到进一步的认识和发掘。

一、墓志起源

“墓志,是埋在地下,记载死者生平的刻石。”^①刻在墓志上的文字也可称为墓志或墓志铭。它是久为研究者重视的资料。墓志起源于何时,目前学界尚无定论。依据历史文献的记载,主要有五种观点:

1. 始于三代。宋周必大《文忠集·跋王献之保母墓碑》:“铭墓三代已有之。薛尚功《钟鼎款识》第十六卷载唐开元四年偃师耕者得比干

① 秦公、王春元:《秦说碑帖》,第34页,中国青年出版社1997年。

墓铜盘，篆文云：右林左泉后冈前道万世之宁兹焉。”^①

2. 始于西汉。明贺复征《文章辨体汇选》卷六九八：“至汉杜子夏，始勒文埋墓侧，遂有墓志，后人因之。”^②

3. 始于东汉。马衡《凡将斋金石丛稿·中国金石学概要》卷二：“始于东汉，《隶释》载张宾公妻穿中文，即圻中之刻。”^③

4. 始于魏晋。秦公、王春元《秦说碑帖》：“另外的两晋刻石，虽也出土于墓穴，有的上面刻‘墓’，有的上面刻‘碑’，也有的刻‘枢’，不见墓志二字。我以为从刻石表迹，又纳于墓穴的意义上说，这就是早期的墓志。”^④

5. 始于南朝。《南齐书·礼志》：“近宋元嘉中，颜延作王球石志，素族无碑策，故以纪德。自尔以来，王公以下，咸共遵用。”^⑤宋费衮《梁溪漫志·温公论碑志》：“古人有大勋德，勒铭钟鼎，藏之宗庙，其葬，则有丰碑以下棺耳。秦、汉以来，始命文士褒赞功德，刻之于石，亦谓之碑。降及南朝，复有铭志，埋之墓中。”^⑥清端方《陶斋藏石记》卷五云：“刘怀民志作于大明七年，适承元嘉之后，此志铭文字导源之时代也。”^⑦

当代学者赵超在《汉魏南北朝墓志汇编·前言》中认为“为了对墓志起源作出符合实际的结论，应该将墓志这一器物与志墓这一风气区分开来”。^⑧因此，我们依据不同的“志墓之物”，归纳了墓志产生、发展、定型、兴盛的几个关键阶段：

① 宋周必大：《文忠集》卷51，《四库全书》1147册，第543页，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年。

② 明贺复征：《文章辨体汇选》卷698，《四库全书》1410册，第265页，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年。

③ 马衡：《凡将斋金石丛稿·中国金石学概要》卷2，第89页，中华书局1977年。

④ 秦公、王春元：《秦说碑帖》第37页，中国青年出版社1997年。

⑤ 梁萧子显：《南齐书》卷10，第158页，中华书局1983年。

⑥ 宋费衮：《梁溪漫志》卷6，《四库全书》864册，第729页，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年。

⑦ 赵万里：《汉魏南北朝墓志集释》第1册，第4页，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编辑科学出版社1956年。

⑧ 赵超：《汉魏南北朝墓志汇编》前言，第2页，天津古籍出版社1992年。

1. 秦代时期,志墓器物产生。秦代主要有板瓦、筒瓦等,大多出土于秦始皇陵的刑徒墓地,上面刻有刑徒的籍贯和姓名。

2. 汉代时期,志墓器物丰富,开始出现石质器物。西汉前期,墓葬中常附有告地状,记有死者名籍和随葬品。西汉末年,又兴起了画像石墓葬,墓穴中开始安放石质铭记。柩铭、神位、墓门等砖刻或石刻也已产生。这些器物形制不定、内容简略,仅仅只是标志墓地的器物,还称不上是墓志。东汉主要有刑徒墓砖,大多出土于洛阳附近,其作用是标志死者身份,有的刻有死者的姓名、籍贯、身份、卒葬日期,以备移葬所用。^①

3. 东汉至魏晋时期,地上之碑转为地下之石。汉代实行厚葬,立碑之风兴盛,地上之碑远远奢侈于地下志墓之物。曹魏时代,天下凋敝,曹操屡申立碑之禁,墓碑被迫转入地下,形制发生极大改变,出现了石制方板、小型碑形、盩顶盒式等形制的器物。其中盩顶盒式的形制最为重要,它成为以后墓志的典型制式。但还没有直接以“墓志”命名的器物。

4. 南北朝时期,真正定型的墓志出现。迄今为止,刘宋大明三年《刘怀民墓志》是最早直书“墓志”二字的实物,首行题曰:“宋故建威将军齐北海二郡太守笠乡侯东阳城主刘府君墓志铭”。^②但此时墓志的形制还没有定式,有的是龟形;有的是圭形,上顶是尖状;有的是碑形,上顶是圆状;还有的是长方形;其中以正方形为最多。文体形式基本成为定式。北魏以后,方形的墓志成为定制。

5. 隋至唐代,形制、文体形成定式。墓志非常盛行,上至皇族贵戚,下至草民百姓,人人都可刻石志墓。现存墓志大多为正方形或长方形的石制品,一般为上、下两层,上层称为志盖,多为盩斗形,刻记死者

^① 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洛阳工作队《东汉洛阳城南郊的刑徒墓地》,《考古》1972年第4期第2页。

^② 赵万里:《汉魏南北朝墓志集释》第3册图版,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编辑,科学出版社出版1956年。

的官职、姓名、卒葬年代，下层称为志身，为正方形，刻记志铭的具体内容，志和盖合在一起，称为一盒墓志。这种盪顶盒式墓志是唐以后最常见的形制。

二、墓志题名

墓志最常见的题名，是“某某墓志”、“某某墓志铭”。“墓志”、“墓志铭”以外，其他的题名非常复杂，如梁任昉《文章缘起》所论：“至论其题，则有曰墓志铭，有志有铭者是也；曰墓志铭并序，有志有铭而又先有序者是也；然云志铭而或有志无铭或有铭无志者，则别体也。曰墓志则有志而无铭；曰墓铭则有铭而无志；然亦有单云志而却有铭、单云铭而却有志者；有题云志而却是铭、题云铭而却是志者，皆别体也。其未葬而权厝者曰权厝志、曰志；某殡后葬而再志者曰续志、曰后志；歿于他所而归葬者，曰归柩志；葬于他所而后迁者，曰迁柩志；刻于盖者曰盖石文；刻于砖者曰墓砖志、曰墓砖铭；书于木版者曰坟版文、曰墓版文；又有葬志曰志文、曰坟记、曰坟志、曰坟铭、曰椁铭、曰埋铭；其在释氏，则有曰塔铭、曰塔记，凡二十题。或有志无志或有铭无铭，皆志铭之别题也。”^①《文章缘起》认为墓志的别题共计“二十题”，实际的文献用例中，唐代墓志的题名远远不止这些，如开成元年《冯夫人吴恭墓志》，首行题名“唐陕虢都防禦押衙朝议郎抚州司马上柱国冯夫人吴氏阴堂志”（《汇编》2171页开成004），大中十一年《姚氏墓志》，盖题“唐姚夫人权葬石表”。（《汇编》2353页大中130）咸通六年《段璲妻严氏墓志》，首行题名“唐守魏王府长史段璲亡室严氏玄堂铭并序”。（《续》1053页咸通026）

同样是墓志文，运用不同的题名，是因为作者志墓的目的不同。同是塔铭，开元五年《灵慧法师塔铭》，首行题名“大唐相州安阳县大云寺故大德灵慧法师影塔之铭”（《汇编》1190页开元053）；天宝二年《圆济和上塔铭》，首行题名“故和上法昌寺寺主身塔铭并序”（《汇编》1557页

^① 梁任昉撰，明陈懋仁注：《文章缘起》《四库全书》1478册，第226页，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年。

天宝 039);二者相比,身塔,强调以肉身入塔;影塔,强调塔前刻有佛徒画像。又如大历十四年《曹惠林墓志》,首行题名“唐故游击将军左领军卫翊府郎将上柱国曹府君墓版文”(《续 720 页大历 041》);开成元年《冯夫人吴恭墓志》,首行题名“唐陕虢都防御押衙朝议郎试抚州司马上柱国冯夫人吴氏阴堂志”;“墓版”,强调墓志的质地、形状;“阴堂”,强调墓志所放的位置。

三、墓志内容和体例

题名如此繁多的墓志,它的内容和体例却非常程序化。墓志的内容主要是“述其人世系、名字、爵里、行治、寿年、卒葬日月与其子孙之大略”。^①围绕这些内容,墓志分为志文和铭文两部分。志文由表达世系、名讳、籍贯、年寿、品行、业绩、卒葬日月等几个特定句式构成,例如表达志主名讳、籍贯的句式,主要有“公(府君)讳某,字某,某地人”;表达志主年寿的句式,主要有“君……春秋……”或“君……享年……”;表达卒葬日月的句式,主要有“以某年某月某日卒(葬)于某地某处”等。序文结束之后,常用“铭曰”、“乃为铭曰”、“词曰”、“其词曰”、“辞曰”、“其铭曰”、“其辞曰”等引出铭文,如天宝四载《赵庄墓志》:“刊石勒铭,乃其词曰:昂昂赵君,凜凜不群,桂中生月,孤峰出云。”(《续》598 页天宝 024)开成五年《李泽墓志》:“乃为铭曰:其一。天地含德兮受养万物,何李公早亡,令夫人兮又歿。”(《续》942 页开成 027)铭文则由四言、五言、六言、七言等韵文构成。这种程式化的行文格式,导致了墓志语言的呆板僵化,也正因此,墓志作为语料而久未引起语言研究者的重视。

四、墓志研究状况

墓志作为珍贵的文史资料,自宋迄今,备受治史者的青睐。

^① 梁任昉撰,明陈懋仁注:《文章缘起》,《四库全书》1478 册,第 226 页,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9 年。

1. 20世纪50年代以前。国内研究主要集中于搜集、汇编墓志,为考史证史汇集材料。自宋迄今,致力于金石文字之收录与钻研的代表人物有欧阳修、赵明诚、钱大昕、顾炎武、罗振玉等,他们对于收集、保存墓志,提高它的学术价值做出了极大的贡献。

2. 20世纪50年代以后。国内大陆学者非常重视墓志的研究,除了专著外,大部分论文陆续发表在《考古》、《文物》、《考古学报》、《考古与文物》、《四川文物》、《江汉考古》、《中原文物》等刊物上。目前研究内容主要集中于四个方面:①对出土的某一方墓志进行具体考释,并考证相关的人物和事件,以纠补史籍记载的失误与不足。例如樊有升、鲍有虎的《偃师出土颜真卿撰并书郭虚己墓志》。②综合多方墓志材料,进行专题研究。例如宗教、民族、交通、古代城镇等专题都有相关研究论文。代表作品有罗丰的《固原南郊隋唐中亚史氏墓志考释》。③著录、汇集拓片资料。这一方面的研究主要以赵万里、周绍良、赵超为代表,代表作品有周绍良主编的《唐代墓志汇编》、《唐代墓志汇编续集》等。④对墓志名目、形制及相关方面进行研究。代表作品有赵超的《中国古代石刻概论》、《古代墓志通论》等。总而言之,从文史角度研究墓志,可以说已经取得了丰硕的成果。⑤汇编拓片目录。代表作品有杨殿珣的《石刻题跋索引》、荣丽华的《1949—1989四十年出土墓志目录》等。台湾学者对墓志的研究,主要集中在对石刻资料的汇编上,新文丰出版社汇编了《石刻资料汇编》一书,将所有石刻资料汇集一册,有利于检索查询。毛汉光主编的《唐代墓志汇编附考》,可谓是墓志研究的扛鼎之作,是目前唐代墓志汇编材料中最好的一种。

3. 国外对于墓志的研究,主要是编目多,研究少。例如日本的气贺泽保规编有《唐代墓志所在总合目录》,1997年由东京汲古书院印行。研究有成就者以德国汉学家福兰阁(Otto Franke, 1863—1946年)为代表,他于1907年在柏林科学院发表了《一份吐鲁番出土碑铭》,对汉学研究和中亚研究产生了较大的影响。另有日本的白鸟库吉于明治三十二年(1899年)在罗马召开的第十二届国际东方学者会议上,提交了《突厥阙特勤勒碑铭考》。

4. 与史学界、考古学界对墓志资料的研究相比,语言学界对它的研究还处在起步阶段。从文字角度出发,研究成果主要以秦公等编著的《碑别字新编》、《广碑别字》为代表,论文以任昉、王昕《〈新中国出土墓志〉河南〔壹〕别字新编》、施安昌的《关于武则天造字的误识与结构》、《敦煌写经递变字群及其命名》为代表。词汇的研究则相对滞后,近些年来,已有学者零零散散地利用它作为资料来解决词语训诂的问题,如吴金华的《三国志校诂》、王云路、方一新的《中古汉语词例释》。单篇论文有许建平《中古碑志与大型辞书编纂》。许文对唐代墓志中的69条词语进行了详细的考释。专著有罗维明的《中古墓志词语研究》。该书诠释了出现于唐代墓志的二百余条词语。罗书的出版,标志着把墓志文献作为语言研究资料利用的正式开始。

五、唐代墓志语料的研究价值

吕叔湘在为刘坚《近代汉语读本》作的序中曾经建议,近代汉语研究要“分门别类著录各种文献资料,说明它们反映实际语言的程度,作为近代汉语研究资料的价值,以及版本情况等等”。^①墓志作为语料,它反映实际语言的程度如何?究竟有没有研究价值?我们选择了唐代墓志为研究对象,对它的性质进行分析认定,主要结论如下:

1. 唐代墓志语料的性质

与唐代散文性质相同,墓志语料既有文言词汇,也有口语词汇,完全可以作为唐代语言的研究资料。墓志文献语言的僵化只是一种表面现象,构成墓志框架的几个特定句式里散布着数量可观的唐时口语词。例如:

咸通十二年《杨□□及妻乌氏墓志》,当我们去掉表示世系、名讳、卒葬的特定句式之后,全文的内容为“……洛亦无业可依,遂税居及权卜茔兆,经营艰危……所有弓裘、家集、僮竖悉被他人以金讨尽。……一夕不顺,旋启手足于旅店,遂至隔生。使人且至,告以尊旨不安……。”

^① 刘坚:《近代汉语读本》序,第2页,上海教育出版社1985年。

《汇编》2448页咸通088)其中“税居”、“家集”、“所有”、“旅店”、“隔生”、“使人”等,都为唐时的口语词。成熟的被字句也是唐代口语的典型句式。

2. 唐代墓志语料的特色

① 丰富性。

有唐一代,使用墓志已经成为一种社会风气,上至大唐皇帝,下至平民百姓,人人都可刻石志墓,保存至今的唐代墓志相当丰富,也就不足为奇了。据不完全统计,现存唐代墓志大约有七千种,如《隋唐五代墓志汇编·出版说明》所记:“今天存世隋唐五代墓志原石和拓本,数量究竟有多少,至今尚无人进行精确地统计,据粗略估计,大体在五千种至七千种之间。”^①毛汉光在《唐代墓志汇编附考·总序》中言及唐碑志的文字数量时,他保守估计,认为“以文字数量而言,唐碑志字数亦超过两唐书字数。金石文字数量超过正史字数,在历代历朝之中,唐刻乃是独有的现象”。^②

② 真实性。

墓志语料载体的特殊性,决定了它的真实性。刻字于石之后,一切成为定格,或是或非,都得维持原状,无法改刻。墓志石比纸张布帛更坚固、历时更持久,保存了当时文献之真迹。因而是最为真实的语料。利用墓志语料进行语言研究,是用唐时资料研究唐时语言,故十分可靠。

③ “同时性”。

日本学者太田辰夫认为:“中国的资料几乎大部分是后时资料,它们特别成为语言研究的障碍。”^③他认为研究应尽量利用“同时资料”而墓志无疑是同时资料,而且是最精确的同时资料,每一篇墓志都注有撰写的年月日。

① 郝本性(编):《隋唐五代墓志汇编》河南卷,第1页,天津古籍出版社1991年。

② 毛汉光:《唐代墓志汇编附考》总序,第2页,(台湾)历史语言研究所1984年。

③ [日本]太田辰夫著,蒋绍愚,徐昌华译:《中国语历史文法》跋第385页,北京大学出版社1987年。